

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0748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
承辦單位：教務處
承辦人：鄭任君
電話：07-2862550分機1192
傳真：07-2868059
電子信箱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5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雄中教字第11570792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化學學科中心辦理「化奧實驗：酸鹼指示劑與未知物
鑑定（南區）」，請協助轉知貴校化學科教師，並惠允出
席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方式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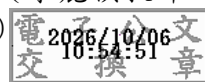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115年7月2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580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（一）日期：115年11月26日（四）。
 - （二）時間：09：00~12：30（08：45開始報到）。
 - （三）地點：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（科學館1樓化學實驗室）
（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）。
 - （四）課程代碼：5758223（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）。
 - （五）講師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化學系 張一知教授。
- 三、備註：
 - （一）建請出席人員之服務單位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 - （二）講師交通費、課務排代費由化學學科中心支應；化學學

科中心種子教師之差旅費請依學科中心規定辦理，並於研習結束七日內寄出相關單據以利核銷；區域教師及儲備種子教師請依服務單位差旅費報支相關規定辦理。

(三)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化學學科中心鄭任君助理（電話：07-2862550分機1192；電子郵件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）。

正本：115種子教師學校群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化學系 張一知教授）、雲林縣高中群、嘉義縣市高中群、臺南市高中群、高雄市高中群、屏東縣高中群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

副本：115種子教師群(含附件)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（李麗偵教師、林威志教師、顏瑞宏教師、李依蓁教師、許勝富教師）(含附件)



校長 莊 福 泰